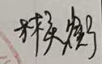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编号: 2023092001

项目名称	嘉定镇代屋村农副产品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	位于江西省赣州市信丰县嘉定镇代屋村黄土坡组, 项目区中心地理位置: 东经 114° 59' 39", 北纬 25° 21' 29"。
区域评估情况	开发区名称: 无
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址: 水土保持公示网 https://yanshou100.com/ 网站
	起止时间: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14 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 无
生产建设单位	名称: 江西老林果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22MAC30UJ719
	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信丰县嘉定镇代屋村黄土坡 电子信箱:
	法人代表: 林庆衡 联系电话: 13902758200
	授权经办人: 林炎松 联系电话: 13684975500

生产建设单位 承诺内容	<p>1. 已经知晓并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p> <p>2.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p> <p>3.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评估报告），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止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p> <p>4. 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p> <p>5.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p> <p>6.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p> <p>若违反以上承诺，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信用责任以及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p> <p>法人代表(签字): </p> <p>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p> <p>2022年9月14日</p>
审批部门 许可决定	<p>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材料完整、格式符合规定要求，准予许可。</p> <p>审批部门(盖章): </p> <p>2022年9月18日</p>

备注: 1. 本表除编号、许可决定部分外，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

2. 本表“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另附页填写。

3. 本表“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和“审批部门许可决定”不可分割，分割无效。

4. 本表一式3份，生产建设单位、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